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令及實務運作檢討修正相關規範。 另，本公司特設置「5186(我要爆料)檢舉信箱」，該檢舉信箱係由董事會責成稽核室主管，專人受理、即時查辦，秉持嚴謹公正、獨立客觀之態度與精神，並謹守檢舉人身分保密之原則，承辦每個檢舉案件。不論是內、外部人士，只要發現任何貪污不法或違常失當之事件，或可能違害本公司之權益，皆可透過e-mail 帳號：5186@lyls.com.tw具名檢舉，並詳實載明事件經過並檢附佐證之相關文件。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一)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條款」，以維護雙方的權益；亦不得向政黨或候選人提供賄賂利益；如有前開情事，供應商應立即向本公司提出檢舉。 (二)本公司於董事會轄下設有董事會秘書一職，其下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含有推動誠信經營工作事項)之專職單位，主要職責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每年至少二次於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內部稽核業務、經營績效與資金運用、誠信經營等其他重要事項等報告，該董事、各委員會之成員能具體即時瞭解本公司企業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	✓  ✓		目標、財務與經營情形，使能有效掌握並加以督促公司治理與經營目標之達成。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3年相關執行情形： 1.教育訓練：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含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企業文化等相關課程）計約134人次，合計約447人時，並於新進員工訓練中介紹且進行測驗。 2.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暢通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並於網站、年報等對外文件及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主動宣示誠信經營政策及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 3.法遵及吹哨人制度宣達：由董事會秘書推動全體同仁之宣導教育，透過公司內部定期會議，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重要規範，透過影片與案例研討，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三)本公司提供多種檢舉管道，包括供應商道德申訴專線；員工申訴管道、員工諮詢信箱等，則用來通報任何員工違反商業道德的行為。 (四)本公司稽核室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來執行以風險為考量之實地查核或書審，以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施行，包含對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 (五) 本公司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含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企業文化等相關課程)計約134人次，合計約447人時，並於新進員工訓練中介紹且進行測驗，並將相關規範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藉此提升全體員工守法意識及從業道德。不定期董事長、總經理書函全體員工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藉以強化公司落實道德價值及誠信經營之決心。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		(一) 依本公司所訂「吹哨者舉報及保護制度管理辦法」規範，可透過檢舉信箱：5186(我要爆料)、郵寄及專線電話等檢舉管道辦理，由董事會責成稽核室做為專責處理人員。凡經調查確認被檢舉人違反誠信經營或有不法行為屬實者，應依人事管理辦法相關規定進行懲處。凡經調查確認檢舉人檢舉屬實者，將由董事會或總經理視檢舉事項對公司貢獻程度或視案件實際情況予以獎勵。 (二) 依本公司所訂「吹哨者舉報及保護制度管理辦法」規範，由董事會責成稽核室受理相關檢舉事項，舉報案件之處理應自受理日起 15 個營業日內將初步查核結果向獨立董事暨董事長報告調查情形、處理經過與結果暨後續改善及因應措施。稽核室相關人員進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行受理、調查、結案時均須確保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秘密，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任何不當之損害或處置。 (三)依本公司所訂「吹哨者舉報及保護制度管理辦法」規範，對於發現貪污不法、違常失當之行為，舉凡索賄、行賄、受脅迫、指示不得已而為之...等，對吹哨者的保護應包含但不限於下列項目，但吹哨者採匿名方式舉報者不適用之： 1.不得對吹哨者的職位、薪酬做不利對待； 2.不得對進行中的契約終止或變更； 3.不得實施脅迫、侮辱或騷擾等行為，以確保吹哨者的生命財產安全、工作權及經濟權。 如有洩露吹哨者身分等情事，非屬故意洩漏者，除依人事管理辦法懲處外，並應負一切法律及損害賠償責任。屬故意者應加重懲處。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其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及履行情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內容。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本公司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實質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信與服務態度是本公司最重要的經營模式，鞏固本公司在殯葬產業中的領導角色，獲取家屬、股東、員工及社會的信任及尊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尊重並維護民主法治，遵守法律及產業共同議定之標準，並以更高標準來追求卓越經營。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文化的核心價值，已遵循法令訂定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道德行為準則，並於新進員工訓練中介紹且進行測驗，且將相關規範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藉此提升全體員工守法意識及從業道德。			